

主編序

由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主辦的「第11屆憲法解釋之理論與實務研討會」，是在2017年11月13、14兩日舉行，距離本書的集結出版，已有四年的時間。本次會議邀請到司法院院長許宗力大法官，以〈憲法法院作為積極立法者〉為題，發表第一日的主題演說。許院長不但在就任前已是國內的權威公法學者，更時任司法院院長，沒有比許院長更適合發表這演說題目的人選，會議結束後更蒙許院長同意，將其演說內容收錄為《中研院法學期刊》第25期的特稿，以進一步供國內憲法學者研究、討論。第二日的主題演說，則由時任University of Hong Kong，現於University of Virginia任教的David S. Law教授發表主題演說，題目為*Comparing the Taiwanese Constitutional Court's Approach to Comparativism*。

本次會議除邀稿外，為落實本所培養研究人才之職責，以協助有志於從事憲法學研究之青年，廣泛接觸各種法學研究方法，並提供青年法學研究者發表論文之場域，另外增加部分名額開放投稿，最終並邀請四位博士候選人／博士後研究人員參與本次會議發表論文，這四位年輕學者目前也多於中研院和國內大專院校任教。在這兩天中，我們就「憲法、人權公約與社會權」、「同性婚姻」、「憲法解釋效力」與「憲法釋義學」、「憲法與政治」、「基本權利」這六項會議主題，舉行六場次的研討會，深入討論了發表於本次會議的15篇研討會論文。我們由衷感謝所有報告人、評論人、主持人以及與會來賓共襄盛舉，讓我們在「憲法解釋之理論與實務」學術研討會這項備受各界重視的學術傳統下，能夠有所傳承與開拓。

在會議結束後，為了讓作者們有充裕的時間完成論文的修改、投稿與期刊發表，我們數度展延了本書的收稿時限，感謝本書所有作者的體諒與配合。本書收錄了第11屆「憲法解釋之理論與實務」

學術研討會的2篇主題演說稿，還有10篇曾於當次會議發表、復經作者增補修改完成的學術論文。在過去兩年間，全球經歷了Covid-19的大流行，這場大流行不但改變了許多人的一生，也相當程度上改變了人民與政府之間的權力平衡關係，有學者認為這是對憲政體制的一種自然實驗，將淘汰、調整各種不再適合21世紀的憲政設計。我們或許可以從此一觀點來看，本書各篇所提出的論旨與觀點，是否可經受時間的考驗。期盼本書的集結出版，不僅為第11屆會議的研討盛況留下紀錄，還可以觸發更多的省思與討論，進而對當代臺灣的憲政研究與憲政實踐，做出實質而且重要的貢獻。

李柏昇辛苦地協助了本次研討會的籌辦與執行。本書的編輯與後製，則幸有陳婉瑜和葉欣怡的大力協助。謹在此誌記並感謝她們對於本書的付出與功勞。



中央研究院法律學研究所副研究員

2021年11月18日